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張佳琳

電話：7531844

電子信箱：lisa1211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社頭鄉橋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5013749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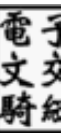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（1個電子檔）（376470000A_1150137496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「115年度全國終身學習楷模選拔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鼓勵所轄人員踴躍參加，並於115年4月30日（星期四）前依據繳件項目檢送相關資料至府憑辦初審作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4月7日臺教社(一)字第115240085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強化建立國人終身學習觀念，教育部辦理115年度全國終身學習楷模選拔實施計畫，鼓勵全國民眾參與終身學習楷模選拔，落實學習社會之發展。
- 三、旨揭選拔對象分為「教學者」及「學習者」組，詳參實施計畫。
- 四、旨案申請表件請至「教育部全球資訊網 / 認識教育部 / 本部各單位 / 終身教育司 / 資料下載」逕行下載。有意申請者，請將申請表件併推薦書及相關佐證資料一式10份電子檔(光碟或USB)1份，於旨揭日期下班前送達本府教育處社



教導處 收文:115/04/15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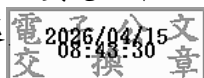
1150001250

有附件

教科(以郵戳為憑，請註明「教育部115年度全國終身學習
楷模選拔」)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芬園鄉公所、伸港鄉公所、埤頭鄉公所、福興鄉公所、溪州鄉公所、社頭鄉公所、秀水鄉公所、花壇鄉公所、田中鎮公所、北斗鎮公所、大城鄉公所、本縣各樂齡學習中心(15所民間團體)、二林社區大學、彰化社區大學、湖埔社區大學、二社田社區大學、員永村社區大學、美港西社區大學、鹿秀社區大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縣長王惠美 出國

副縣長周傑 代行

